

重庆市渝北区林业局

关于 2024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的报告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局 2024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和中央有关决策部署，结合“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按照“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关要求，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工作，行政执法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区相关文件和区委依法治区委 2024 年工作要点。建立法治建设工作责任机制，严格落实局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本部门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

（二）执法体制机制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及市、区依法行政重大决策部署，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为加快我区依法治林进程，建设法治林业营造良好的氛围。我局严格按照《渝北区林业局党委工作规则》，充分发挥党委集体领导的核心作用，按照规定和重大决策程序，确保决

策尤其是重大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制度化。坚持重大决策调查研究、咨询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充分协商等必经程序，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重大行政执法方面，我局成立了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领导小组，对我局作出林业方面的重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决定，秉持合法性论证的思想，认真开展执法主体是否合法、认定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实充分、程序是否完备、适用法律是否准确、处罚幅度或强制措施是否适当等论证工作。

（三）执法人员管理

2024 年，林业系统共 34 名持证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区司法局举办的行政执法人员网络培训，并通过考试。2024 年，优化调整执法人员结构，新增持证执法人员 2 人。

（四）执法规范化建设

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林业执法人员管理制度》《林业行政执法程序管理制度》《林业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制度》《林业行政执法音像记录管理制度》《罚没财务管理制度》《林业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开展行政执法工作，确保行政执法行为规范化、制度化。全年无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发生。

（五）执法监督及行政许可

通过政务平台或社会媒体主动接受上级领导和群众的监督。持续不断健全林业行政执法制度，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法，

加强执法监督，全面提高执法效能。2024 年，我局共作出行政许可 1895 件。

（六）行政处罚

2024 年，我局实施行政处罚 13 件，罚款 10 件，其他行政处罚 3 件，罚没金额合计 67.88 万元。

（七）行政强制

2024 年无。

（八）行政征收征用

2024 年，我局共实施行政征收 14 件，行政收费合计 1447.6688 万元。

（九）行政检查

2024 年，我局共实施行政检查 20 次，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 3 件。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林业行政执法队伍仍需加强建设，我局现有林业行政执法队伍力量相对薄弱、业务能力有待继续提高。

（二）公民、企业依法使用林地意识有待加强，毁林开垦、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现象时有发生，屡禁不止。

（三）森林资源保护有待加强。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木材加工、木材流通等领域的监督管理仍有待加强。

三、2024 年工作打算及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能力

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培训,按照规定参加干部职工学法考法,切实加强执法人员管理,提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公正执法、文明执法。

（二）进一步加强生态安全执法，提高生态保护水平

结合林业工作实际，适时开展专项打击活动，对乱砍、滥伐、盗伐、擅自占用林地、违法猎捕、贩卖野生动物等案件坚决依法查处。通过依法开展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活动，让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现象得到有效遏制，确保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三）进一步加强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

探索更加多元化的宣传形式，以加强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与普及，增强全社会遵守林业法律法规的观念、意识，营造依法行政的良好环境。